柳州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2022年以来，柳州市交通运输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等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撰写柳州市交通运输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开展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等专题学习，传达会议精神，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宣讲，并作为重要内容纳入教育培训中。

（二）推动紧压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我局认真落实党政责任人是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局长作为柳州市交通运输局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向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办进行述法。树立正确的用人导向。结合我局实际，优先提拔使用法治素养好、依法办事能力强的干部。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部，及时发现并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整改，问题严重或违法违纪的干部，依法依纪进行严肃处理。

（三）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认真优化政府管理和服务，强化营商环境法治保障。我局积极与市行政审批局对接，做好行政许可事项的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四）健全行政决策制度体系提升行政决策公信力。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健全科学的领导班子工作程序和决策机制，坚持集体讨论决定重大行政决策，广泛征求意见，让公众参与决策，依法履职，进一步加强对规范性文件的监督和管理。

（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1.牢固树立包容审慎执法理念，推行柔性执法。2021年，我市在全区率先以规范性文件形式出台“双免”清单（《柳州市交通运输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清单》）后，又于2022年7月，将“双免”清单升级，在原有基础上将免罚事项由原来的40项扩充升级至现在的61项，获得广泛好评。2022年，我局共对376起首次轻微违法行为免予行政处罚。另外针对“高频”违法编印交通运输领域《企业行政合规指南》，列入柳州市第一批企业合规指南目录。

2.认真贯彻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认真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采取多种方式，在法定期限内公示执法信息。一是通过局门户网站公示权责清单、行政处罚等信息；二是在执法支队微信公众号上公示执法信息；三是通过公告栏公示工作流程及行政处罚情况，接受群众监督。探索推进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贯彻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要求所有重大行政处罚案件经重大案件集体讨论会议审定才可实施行政处罚。重大案件集体讨论会议邀请法律顾问参加，提出法制意见供会议决策参考。对五县开展了法治政府部门建设、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执法规范化建设等内容的综合执法督查检查，指导各县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3.科技治超助力我市治超工作再上新台阶。我市2022年共建成8个不停车检测点，12月1日，我市第一个不停车检测点柳江区穿山镇芳塘屯不停车检测点正式启用。引入科技手段后我市将构建“全覆盖”、“全天候”、“全过程”监管的不停车超限检测非现场执法+指挥调度路面精准查处的科技治超网。

（六）推行行政复议，依法化解矛盾纠纷。我市行政复议机构统一设在市司法局，我局积极配合市司法局开展行政复议工作，及时提供案件材料，推进行政复议规范化、专业化、信息化，确保办案质量和效率。今年7月，与柳州铁路运输法院合作成立我市首个交通运输行政争议调解室，搭建起执法队伍和企业的“连心桥”，力争解决更多在交通运输市场中出现的矛盾纠纷。2022年我局共28起诉讼案，被撤销1起，败诉率3.6%。

（七）全面提高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按要求组织干部职工开展宪法及行业各项法律法规规章的学习，落实学法用法制度，按要求认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学法用法考试。全局干部职工参考率及通过率均为100%。积极向企业和群众开展普法宣传，积极出庭应诉，并按规定参与旁听法院庭审。

（八）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强化执法队伍培养。与交通运输部管理干部学院联合组织80余名交通执法人员，开展2022年柳州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业务培训，邀请张柱庭、霍艳丽等行业知名专家学者授专题课，围绕习近平法治思想、《安全生产法》解读、《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2021）实施中的疑难问题、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中证据的收集与运用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日常交通执法实际工作开展针对性教育，提升队伍法治能力。同时，组织各县及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班子成员、业务骨干参加全区交通运输领域执法队伍领导班子培训班、全区交通运输行政执法人员执法业务轮训，共70余人。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被交通运输部评为2022年度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通报表扬的基层集体。

（九）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情况。制定2022年柳州市交通运输局“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任务措施清单，按照任务清单认真贯彻落实，全面高质完成全年普法任务。

（十）加强党的领导，积极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宣传教育。在宣传国家法律法规的同时，把宣传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有机地结合起来。将法律法规制作成宣传册向广大市民群众发放。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宣传方式向群众宣传交通运输法律法规及依法治理工作情况。组织学习法律法规以及交通运输行业部门新修订的政策法规，2022年组织开展了新《信访工作条例》等的学习。局机关及二层单位均和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合同，在处理重大决策案件、规范性文件审查时均邀请法律顾问参与。

二、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2年柳州市交通运输局稳步推进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切实加以改进，主要表现在：互联网+监管、信用监管等新型监管机制尚未成熟完善、自由裁量标准把握不够精准、综合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等。这些问题的存在，一方面是因为随着交通运输行业改革深入推进，法规制度“立改废”力度空前，适应改革新形势的法规制度体系建设还比较滞后，自由裁量标准未能及时更新；另一方面是因为各级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机构成立时间不长，执法监管体系还在探索尝试阶段，执法队伍素质能力短时期内还无法全面提升，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在今后一段时期着力加以改进。

三、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打算

（一）加强党对法治政府部门建设的领导。坚持在交通运输局党组的统一领导下，谋划和落实好交通运输法治政府部门建设各项任务，主动向柳州市党委和政府以及交通运输厅报告法治政府部门建设中的重大问题，把法治政府部门建设作为重要工作部署推进、抓实抓好。

（二）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制度，认真履行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等程序，提高重大行政决策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三）继续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全面落实《柳州市交通运输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清单（2022年修订稿）》，坚持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及时纠正违法行为并对当事人加强教育。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规范交通运输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行政执法行为。持续开展事中事后监管三年行动、执法队伍素质能力提升三年行动，继续推进基层执法大队“四基四化”建设，组织全系统执法人员开展大学习、大练兵、大比武、大展示，推动实现全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人员素质能力明显提升。

（四）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全面推进“八五”普法。把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行业普法的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丰富内涵、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民法典、应知应会的国家基本法律、交通运输行业法律法规和党内法规，持续推进交通运输行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加强新媒体新技术在普法中的运用，增强普法的针对性和实效性。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强化以案释法。加强交通运输行业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推动法治文化与交通运输行业文化融合发展。